

單位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

地址：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

業務聯絡人：教育局學前教育科

吳青娟科長 27208889 轉 1417

徐華鮮股長 27208889 轉 1415

新聞聯絡人：教育局記者室

林奎宇研究員 27208889 轉 6338

【發稿日期：108年5月20日】

【主題：臺北市準公共幼兒園首日開始受理申請-首日安東、女青年會、娃娃果、大理、心惠及經緯等6間幼兒園提出申請，受惠幼兒600名】

臺北市準公共幼兒園今日開放受理申請，首日計有6間幼兒園提出申請，計有600名幼兒受惠。自108年8月1日起，家長送托至準公共幼兒園，每月僅需負擔4,500元，第三名子女可再減免1,000元，每月僅繳付3,500元，剩下的學費費用差額由市府及中央政府協助支付予幼兒園，實質減輕家長育兒負擔，申請期程中陸續加入準公共幼兒園之園所名單，將公告於「全國教保資訊網」以供家長查詢。

首波準公共受理申請由私立安東幼兒園於上午8點拔得頭籌，並由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洪副局長哲義本人親自收件，進行文件審核及合作條件資格確認，當天後續由女青年會、娃娃果、大理、心惠及經緯等6間私幼，依序提出申請送件加入準公共幼兒園。臺北市政府教育局表示，為便利符合合作群組之私立幼兒園提出申請，教育局設置準公共幼兒園申辦專區，提供單一窗口專人受理申請，歡迎欲加入準公共幼兒園之私幼，逕向北市教育局提出預約時段辦理申請作業，可節省等候時間。

教育局表示，相較中央日前公布準公共方案收費合作群組，幼兒園核定招收人數90人以下且月平均收費1萬元以下、91人至180人且月平均收費9千5百元以下、181人以上且月平均收費9千元以下，但參照臺北市幼兒園月平均收費為13,602元，中央合作條件北市僅少數幼兒園符合。

考量臺北市物價水準，臺北市準公共幼兒園合作收費群組依核定招收人數，分別提高至 13,660 元、12,800 元及 12,000 元，使更多家長受惠。

配合準公共幼兒園訂定期程，108 年 5 月 20 日~6 月 20 日受理各幼兒園申請作業，108 年 7 月底前於「全國教保資訊網」公告準公共幼兒園名單，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將主動寄送宣導摺頁至本市 2-5 歲幼兒，協助家長瞭解相關補助及權益，並編製準公共幼兒園政策問答集於網頁公告，亦同步設置本市市民諮詢專線，以利政策推行及民眾瞭解。

表 1：108 學年度臺北市準公共幼兒園合作費用群組

班別	臺北版		
	核定招收規模		合作範圍
3-5 歲班	A	90 人以下	13,660 元以下/月
	B	91-180 人	12,800 元以下/月
	C	181 人以上	12,000 元以下/月
2 歲班	13,660 元以下/月		

表 2：臺北市準公共幼兒園，臺北市與中央經費負擔分攤情形表

臺北版準公共幼兒園			家長與政府負擔情形					
核定招收規模		合作範圍	家長負擔	中央與地方負擔				
A	90 人以下	13,660 元以下/月	4,500 元/月	3,660 元(本市自付)+ 5,500 元(中央支付)				
		10,000 元以下/月 (中央版)						
B	91-180 人	12,800 元以下/月			4,500 元/月	3,300 元(本市自付)+ 5,000 元(中央支付)		
		9,500 元以下/月 (中央版)						
C	181 人以上	12,000 元以下/月					4,500 元/月	3,000 元(本市自付)+ 4,500 元(中央支付)
		9,000 元以下/月 (中央版)						